

教育部全国学生资助管理中心

国家开发银行扶贫金融事业部区域开发局

教助中心〔2020〕6号

关于在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期间 强化国家助学贷款还款救助工作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学生资助管理部门，国家开发银行各分行：

为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全力支持抗击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部署，通过强化还款救助工作，切实帮助因感染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的国家助学贷款毕业学生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密切关注疫情，做好相关准备

各地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应按照《关于印发〈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还款救助操作规程〉》（教助中心〔2016〕175号）的要求，会同国家开发银行相关分行，密切关注毕业还款学生

二、加大支持力度，实施还款救助

（一）救助对象

因本人或家庭直系亲属罹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，导致无力按期偿还国家助学贷款**的毕业借款学生**。

（二）救助额度

1. 借款学生本人或其直系亲属因罹患新型冠状病毒肺炎

助符合条件的学生完成还款救助申请，对暂时无法提供完整材料的，应先“先申请，后补充”，以国家开发银行助学贷款信息管理系统的“还款救助”功能为支撑，完成线上申报。

四、畅通咨询渠道，强化学生服务

各地学生资助管理部门和高校要根据党中央、国务院的部署，按照地方党委、政府的有关安排，做好疫情防控工作。

